

安阳农业科技创新与集成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YLGJZB-2024-042)

公示结束时间：2024年07月31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安阳农业科技创新与集成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199836593.59元，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42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199587752.15元，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42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199426517.73元，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42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曹峰注册一级建造师证书—津1122022202300595；

中标候选人(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张震注册一级建造师证书—豫1412023202303364；

中标候选人(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蔡松强注册二级建造师证书—豫241141566917；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开标时的委托代理人）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提交（邮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将不予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三、其他

详见下方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安阳惠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联系人：王峥

电话：0372-36829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永乐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王圆圆

电话：0372-226833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安阳农业科技创新与集成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评标结果公示

永乐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安阳惠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对安阳农业科技创新与集成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开标会议于2024年07月26日9时00分按规定的程序在永乐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安阳市文峰区财富公馆西单元22层）准时召开，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现将评标结果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

项目编号	YLGJZB-2024-042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1036204569	91410122MA44FCDF8N	91410600599139825E
评标总得分		87.46	86.4	86.33
投标报价(元)		199836593.59元	199587752.15元	199426517.73元
建造师		曹峰	张震	蔡松强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控制价		217235116.6元		
工期		14个月	14个月	14个月
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人员类别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1	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曹峰	建造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津1122022202300595
2	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张震	建造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豫1412023202303364

3	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蔡松强	建造师	二级注册建造师	豫241141566917
---	------------	-----	-----	---------	---------------

1.2、中标候选人企业业绩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开工时间	合同签订金额
1	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港东突堤集约封闭式集装箱查验项目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7.15	3668.35695万元
		永丰食品有限公司物流中心仓库建设工程	天津永丰食品有限公司	2022.9.7	5000万元
		天津码头煤污水处理系统及辅建设施完善工程(筒仓区)	神华(天津)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2021.6.5	6329.9865万元
		中山区文化综合体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大连中山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3.9.8	4411.36万元
2	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总部基地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	中交一公局(郑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1.11.8	22138.2244万元
		翠语紫宸:1#楼至8#楼、S1#楼、S3#楼、非机动车充电车棚1号至非机动车充电车棚4号、地下车库施工总承包	郑州博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1.20	11520.205978万元
3	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绿洲工业邻里中心新建公寓项目施工总承包	盐城东方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3.21	233838756.25元
		桐柏县产业集聚区扶贫车间及业务用房工程(施工及监理)	桐柏县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7.25	71094623.85元

1.3、企业荣誉奖项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企业荣誉
1	中交一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2023年度天津市市级文明工地--2024年6月 2、2022年度天津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评价”工程--2023年6月

2	中交一公局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1、河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2022年12月 2、河南省优质结构工程证书--2023年12月
3	宙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22年度下半年河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化示范工地--2023年4月 2、2023年度河南省建设工程“中州杯”--2023年9月

二、废标情况及原因

北京市市政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三、公示媒体及时间

公示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公示时间	2024年07月29日至2023年07月31日

四、异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开标时的委托代理人）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提交（邮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将不予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五、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11号令、九部委23号令）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二) 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三) 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 (四) 相关请求及主张; (五)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 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 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 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未先进行异议的, 投诉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 安阳惠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峥

电 话: 0372-3682908

招标代理机构: 永乐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王圆圆

联系电话: 0372-2268336